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原董事长被刑事立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合肥市公安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以下简称“合肥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出具的《立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8月1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原董事长被刑事立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2020年9月2日，公司收到合肥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出具的《撤销案件决定书》（合公高（经）撤案字〔2020〕10014号），公司原董事长周发展涉嫌职务侵占一案，合肥市公安局高新分局认为因犯罪嫌疑人周发展无职务侵占犯罪事实，不应对其追究刑事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三条之规定，决定撤销此案。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3日